

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我评价报告

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校园安全稳定工作专项经费		项目年份	2025	
项目主管部门(单位)		苏州市教育局				
市级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预算追加追减数		财政拨款数	指标结余数	指标结余收回数
	132.1	0		132.1	0	1.22
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万元)	财政拨款数	实际支付数	资金结余、结转数	其中：		
				结转数		财政收回数
	132.1	130.88	1.22	0		1.22
项目资金构成（详细列出各子项目名称和金额）						
子项名称		调整预算数（万元）		实际支出数（万元）		
合计		132.1		130.88		
校园安全稳定工作专项经费		132.1		130.88		
项目	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权重	实际完成值	自评分
项目绩效实现情况（72分）	决策目标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0.5	100%	0.5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0.5	100%	0.5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0.5	100%	0.5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0.5	100%	0.5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0.5	100%	0.5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1	100%	1
	过程目标	资金到位率	=100%	0.5	100%	0.5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2	100%	2

		预算执行率	=100%	8	99.08%	7.63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2	100%	2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100%	1
	产出目标	项目计划完成率	=100%	8.34	100%	8.34
		项目实施有效性	有效	8.33	100%	8.33
		项目实施时效性	及时	8.33	100%	8.33
	效益目标	校园安全隐患排查制度	健全	15	100%	15
	满意度目标	师生满意度	=100%	15	100%	15
	合计					71.63

填表说明：1. “年初预算数”填预算批复数；“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预算追加追减数”填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数以及追加或追减预算数；“财政拨款数”填财政部门实际拨付的款项数；“实际支付数”填资金实际支付到最终使用者的数额；“结转数”填结转以后年度使用的资金数；“财政收回数”填财政部门收回的资金数。指标结余数=年初预算数+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预算追加追减数-财政拨款数；计划结余数=财政拨款数-实际支付数=计划结转数+财政收回数。**2.** “决策”、“过程”类指标每个指标的权重值固定，“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权重值是根据指标数量将每类指标总分值分摊到各项指标，即各项指标分值=每类指标总分值/该类指标个数。**3.** 各项数据采集的时间节点均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4.** 定性指标根据实际完成情况按照 100%、80%、60%、40%、20%、0 六级权重予以评分。定量指标评分规则：“产出”类每项指标的实际完成值对应预期设定的目标值，完成 100%~130%得权重值满分，超过 130%的每超过 1%扣权重值 1%；“决策”、“过程”、“满意度”类指标以 100%为满分；“效益”类每项指标的实际完成值对应预期设定的目标值，完成 100%~200%得权重值满分，超过 200%的每超过 1%扣权重值 1%；五类指标的所有指标实际完成值每低于目标值 1 个百分点相应扣减权重值的 5%；某项指标无法提供具体数值，且无说明，得 0 分。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概况	为全面加强校园安全管理，本项目整合四项重点工作，系统构建校园安全风险防范与矛盾化解体系。一是开展常态化安全检查。依据“护校安园”专项行动要求，每年对每所学校的消防、电力、既有建筑、特种设备、危化品、体育设施等安全状况开展不低于 12 次的全面排查，同步建立并动态更新隐患清单，明确整改措施与时限，实现闭环管理。二是完善校园意外伤害保障。设立专项经费投保校园意外伤害险，为在校学生因意外事故导致的医疗、身故伤残等提供经济补偿，切实减轻家庭负担，保障学生权益。三是强化校园及周边治安综合治理。安排专项经费支持
------	--

	治安防控工作，规范周边经营场所，协同整治环境，提升整体安全防范能力。四是健全矛盾纠纷调解机制。通过设立校园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并保障其运行经费，聘请专职与兼职调解员，提供专家咨询与业务培训，构建法治化、规范化的第三方调解平台，公正高效化解涉校涉生矛盾，保护各方合法权益。 本项目通过“人防、物防、技防”多措并举，旨在全面提升校园风险防控与纠纷化解能力，营造和谐稳定的育人环境。
项目总目标	本项目的总目标旨在构建一个全面、系统、高效且可持续的校园安全风险防控与矛盾化解一体化体系，通过整合资源、创新机制、压实责任，实现对校园各类安全风险的精准防控与动态管理，以及对涉校矛盾纠纷的依法、公正、高效化解。项目致力于从根本上提升校园的本质安全水平与综合治理能力，最大限度预防和减少校园安全事故与纠纷的发生，切实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与合法权益，营造一个让师生安心、家长放心、社会满意的安全、稳定、和谐育人环境。具体目标分解如下： 1. 构建全周期、闭环式安全风险防控机制。 通过实施高频次、标准化、全覆盖的常态化安全检查，对校园消防、电力、建筑、特种设备、危化品、体育设施等重点领域进行动态排查与风险评估。核心目标是实现安全隐患的“清单化”管理和“闭环式”整改，确保从隐患发现、登记、评估、整改到验收销号的每一个环节都责任清晰、措施到位、时限明确，显著降低可预防性安全事故的发生概率，筑牢校园安全物理基础。 2. 建立普惠性、托底性意外伤害保障网。 通过设立专项资金，为全体在校学生投保校园意外伤害险。目标是建立一道普惠性的经济风险屏障，确保学生在校期间遭遇意外伤害时，能够获得及时、足额的经济补偿与医疗救助，有效分担家庭可能面临的沉重经济负担，防止学生“因伤致困、因伤辍学”，保障其受教育的连续性与身心健康，体现教育的人文关怀与社会责任。 3. 打造协同化、立体化的校园周边治理新格局。 通过专项经费支持，联动公安、市场监管、城管等多个部门，对校园周边的治安、交通、经营环境开展常态化、规范化综合治理。目标是消除校园周边的突出安全隐患与治安乱点，净化校园周边环境，构建“校内防护、周边联防、社会共治”的立体化安防网络，提升校园整体安全防范能力与应急响应水平，为学生出入校园及周边活动提供坚实的安全保障。 4. 建成专业化、法治化的矛盾纠纷调解平台。 通过支持校园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的规范化建设和长效化运行，包括保障人员经费、专家咨询和业务培训等。核心目标是建立一个独立、中立、专业、便捷的第三方调解机构，将大量涉校涉生矛盾纠纷引导至法治化、规范化轨道解决。旨在打破传统的“协商私了”或行政调解的局限性，为纠纷各方提供公平、公正、高效的解决途径，依法保护学生、教师 and 学校的合法权益，从源头上预防矛盾激化升级，促进校园内部的和谐稳定。 5. 形成制度化、长效化的校园安全稳定工作新模式。

	最终，通过上述四项重点工作的系统整合与协同推进，推动校园安全管理从分散、被动、应急型向集成、主动、预防型转变。目标是形成一套权责明确、流程规范、保障有力、运行顺畅的长效工作机制与管理规范，全面提升校园的安全风险预警能力、隐患治理能力、应急处突能力与纠纷调解能力，实现校园安全稳定工作的常态化、制度化和现代化，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动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可靠的安全底座与稳定保障。
年度绩效目标	为落实项目总体要求，确保各项任务取得实效，本项目设定以下年度绩效目标，旨在通过量化、可衡量的指标，全面评估各项工作完成情况与成效，推动校园安全稳定水平在当年度实现显著提升。 一、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方面 1、覆盖率达标：确保所有直属学校纳入年度安全检查计划，检查覆盖消防安全、建筑安全、食品安全、危化品安全、特种设备安全、体育设施安全等全部重点领域。 2、隐患闭环管理率：对检查发现的所有安全隐患，建立电子化或纸质“学校安全隐患清单”，明确记录隐患内容、发现时间、整改措施、责任主体、整改时限。确保年度内计划完成整改的隐患整改完成率达标。 3、安全基础数据完善：完成或更新所有纳入项目学校的“一校一档”安全基础信息库，包括建筑图纸、消防设施、特种设备台账、安全责任人等信息，实现动态管理。 二、意外伤害保障方面 保险覆盖范围：实现辖区内所有符合参保条件的在校学生校园意外伤害保险参保率达到 100%。 保障赔付效率：建立快速理赔通道，确保符合保险合同约定的理赔案件，在申请材料齐全后，理赔支付时效符合合同约定（如 15 个工作日内）。 风险减量效果：协同开展学生安全教育活动，力争使辖区内校园内可预防的意外伤害事件发生率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 三、校园及周边治理方面 综合治理行动：联合相关职能部门，针对治安、交通、食品安全、文化环境等，每学期至少开展 2 次校园周边环境集中整治专项行动，对排查出的突出问题建立台账并推动整改。 安防能力提升：确保校园专职保安员配备、一键式紧急报警和视频监控系统与公安机联网正常。环境评估改善：年度内，师生及家长对校园周边治安、交通、卫生、文化环境的满意度较上年度比较有提升。 四、矛盾纠纷调解方面 调解组织建设：推动辖区内校园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或相应调解工作站）全面覆盖，并确保其具备固定的办公场所、必要的办公设施和规范的运行制度。 调解队伍建设：完成对专兼职调解员的年度业务培训覆盖率达到 100%，培训时长不少于规定学时。建立调解专家库并实际发挥作用。 纠纷化解成效：调委会年度内受理的适用调解的校园矛盾纠纷调解受理率达到 100%，调解成功率达到 90%以上。纠纷调解平均处理周期较传统途径缩短。当事人对调解过程和结果的满意度达到 85%以上。
项目实施情况	本项目围绕构建校园安全风险防范与矛盾化解体系的总目标，扎实推进

	四项重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 一、安全检查与隐患治理常态化开展 全面推行“一校一档、一患一清单”的管理模式，检查范围涵盖消防、建筑、食品、危化品及特种设备等重点领域。针对检查中发现的安全隐患，均已建立详细台账，逐一明确整改责任与时限，严格实行对账销号。目前，各项整改工作正按计划有序推进，已推动完成一批隐患整改，重大隐患已全部完成整改，初步建立了“排查、记录、整改、验收”的管理闭环。 二、校园意外伤害保障实现全覆盖 已完成校园意外伤害险项目本年度实施情况汇报：项目成功覆盖全校学生，显著提升了校园安全保障水平。理赔流程顺畅，学生满意度高。通过宣传教育，增强了学生安全意识。整体实施效果良好，有效减轻了校园意外伤害带来的经济负担。 三、校园及周边综合治理联动推进 联合公安、市场监管、城管等部门，围绕治安、交通、食品安全等方面，开展了校园周边环境专项整治行动，校园周边秩序得到有效规范。同时，持续加强校园“三防”建设，专职保安员配备、一键报警和视频监控联网率均保持 100%，校园整体安防能力得到提升。 四、矛盾纠纷多元调解机制初步建立 为持续巩固校园及周边治安综合治理成效，本年度重点深化部门协同与技防升级。定期召开由公安、市场监管、卫健、文广旅等部门参与的校园周边环境治理联席会议，针对治安乱点、交通拥堵、流动摊贩等顽疾开展靶向联合执法。同时，启动直属学校综治监控平台智能化改造工程，对老旧设备进行迭代更新，并增补关键点位监控探头，着力消除监控盲区，提升平台预警与应急处置的精准度。 总体来看，项目各项任务按计划有序实施，制度框架基本形成，关键指标初步达成，校园安全基础得到进一步夯实，矛盾化解能力有所增强。 下一步将持续深化各项工作，巩固长效机制。
项目管理成效	本项目通过科学化、系统化管理，在机制建设、流程规范、资源统筹等方面取得扎实成效： 一、 权责清晰，协同高效的治理格局初步形成。 构建“政府统筹、部门联动、学校主责、社会参与”的管理模式，明确教育、公安、市场监管等部门及学校职责，并纳入考核体系，确保了工作横向到边、纵向到底，避免了职责交叉与管理空白，形成了齐抓共管合力。 二、 流程闭环，风险管控与矛盾化解效能显著提升。 推行“检查-记录-整改-销号”的安全隐患闭环管理，并建立“投保-报案-理赔-反馈”的保障标准化流程与“申请-调解-协议-回访”的纠纷化解规范化流程。全流程管理使风险预防、处置应对、纠纷调解各环节衔接有序、责任可溯，工作精准性与时效性显著增强。 三、 数据赋能，决策科学性与工作针对性不断增强。通过建立包含隐患、保障、调解、周边治理等信息的动态基础数据库，初步实现了对安全态势的动态分析和对高频风险点的预警。数据驱动的决策支持，使得资源配置、专项检查、宣传教育和矛盾预防更加精准高效。 四、 共治共享，多元参与的治理生态逐步成熟。项目实施有效调动了学

	校主体、专业机构（保险、调解）、社区及家庭的积极性。通过信息公开、满意度调查与反馈机制，初步构建了多方协同、责任共担、成果共享的校园安全共建共治格局，治理基础更加坚实，社会认可度持续提升。
项目管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仍存在以下几方面突出问题有待改进： 一、工作协同机制有待深化 项目涉及多部门职责交叉，在实际操作中仍存在信息沟通不畅、行动步调不完全一致的情况，部门间的协同联动多依赖临时协调而非制度性安排，影响了整体治理效能的最大化。深层次原因在于跨部门协同的常态化运行机制、信息共享平台和统一考核标准尚未完全建立。 二、闭环管理实效有待提升 安全隐患从发现到彻底整改的全程跟踪机制在基层落实中易出现衰减，部分整改任务存在“重部署、轻落实”现象，未能完全实现动态清零。主要原因在于问题整改的跟踪督导、问责问效机制不够刚性，对复杂问题的跨层级、跨部门协调解决能力不足。 三、专业支撑能力存在短板。 基层单位在安全风险评估、隐患排查治理、纠纷调解等方面普遍缺乏稳定可靠的专业力量支持，导致工作标准不一、质量参差不齐。这主要受限于基层专业人才储备不足、培训体系不完善以及购买专业服务的机制和经费保障不够健全。 四、长效机制建设仍需加强。 当前工作对阶段性、专项性行动的依赖程度较高，在推动成果制度化、规范化方面尚有提升空间，距离形成自我完善、持续改进的长效治理模式仍有差距。根源在于未能完全将成熟有效的做法固化为稳定运行的制度体系，且缺乏基于数据的持续监测与动态优化机制。
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的建议	一、强化协同联动。建立跨部门常态化联席会商与信息共享机制，明确协同职责与流程。 二、硬化闭环管理。利用信息化手段对隐患整改、保障理赔、纠纷调解等实行全流程线上跟踪与预警。对复杂问题建立提级督办机制，确保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音。 三、深化专业支撑。建立分级分类的专业能力培训体系，并探索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引入第三方专业机构参与风险评估、隐患排查与专业调解，弥补基层专业力量短板。 四、优化长效机制。推动将行之有效的做法固化为标准、制度与规范。加强数据整合与分析利用，构建基于数据的风险预警与绩效评估模型，推动管理从“被动响应”向“主动预防、持续改进”转变。